慈光山人文獎

114年度大專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一、緣 起:

慈光山人乘寺聖開老和尚畢生弘揚佛教真理,提倡淨化人心,為 紀念其行誼與德澤,鼓勵大專學生深入佛學研究,提升人文素 養,省思生命意義,確立人生目標,財團法人慈光山佛教基金會 特設立本獎助學金。

二、申請資格:

凡就讀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及研究所肄業學生(不含大一新生、在職專班、進修部、空中大學、社區大學學生),上學年學業成績「平均八十分以上、操行八十分以上或無違規記過紀錄,依規定提出一篇文章者。

清寒學生需檢具低收入戶證明,學業成績得降低五分。

三、獎勵名額及金額:

大學組每名壹萬元,研究所組每名壹萬貳仟元。名額依文章成績 及有關資料決定。

四、文章內容事項:

- 1.文章題目:各組別區分以 114 學年度學籍為準。
 - (1)大學組:聖開老和尚著作(A)佛說父母恩難報經、(B)人乘佛教實行者,二書任擇一,書寫二千五百字以上讀後心得一篇。閱讀書籍請至慈光山資訊網「http://www.zgs.org.tw」下載。
 - (2)研究所組:八千字以上專題論文,題目:彌勒法門的殊勝 與修持之道。
- 2.文章須未曾得獎及發表者,亦不得一稿數投、冒名頂替、抄襲他人或妨害他人著作權。凡違反以上情事,經查明屬實,立即取消申請資格,如已得獎,則追回獎學金和獎狀,法律責任亦由申請者自行負責。
- 3.引用藏經或他人資料,須以引號標記,並註明出處。文末須附 參考書目。文中有關其他學科之專門術語,亦須解說或附註。

- 4.請以標楷體字體、字型大小 14pt 中文 word 繕打,列印於 A 4 紙 張,並請自留文章電子檔案,以備得獎錄取,刊載之用。
- 5.得獎作品版權歸屬本基金會所有,並擇優發表於《人乘佛刊》, 或視情形結集出版,不另付稿酬。

五、申請文件:

- 1.申請表一份。
- 2.完成 114 學年度上學期註冊手續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在學證 明一份。
- 3.113 學年度上、下二學期成績單、操行成績或獎懲紀錄證明正本 各一份。
- 4.閱讀心得或指定論文之文章列印二份。
- 5.申請清寒類者,請附戶籍謄本和低收入戶證明。

六、申請期限:

自 114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(郵戳為憑),逾期或資料不齊全者,恕不受理。

七、申請手續:

- 1.申請表格請向慈光山人乘寺各分支道場領取或至慈光山資訊網「http://www.zgs.org.tw」下載,並請親自簽章。
- 2.申請文件請寄「55541 南投縣魚池鄉東池村東興巷 24-8 號,財團法人慈光山佛教基金會」,信封請註明「申請大專獎學金」,聯絡電話:049-2896352、2896025。
- 3.不論錄取與否,所有申請文件均不退件。

八、頒獎事項:

得獎名單於 114 年 11 月底公布於慈光山資訊網,另專函通知得獎人於 114 年 12 月 28 日(星期日)至慈光山人乘寺(南投縣魚池鄉東池村東興巷 24-8 號)領獎。受獎學生必須親自領獎,不得委託他人代領。

九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,得隨時修訂並再行公布。